

公司代码：600810

公司简称：神马股份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3,374,861.08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10,279,699.43 元（母公司报表口径）。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23 年度公司拟以公司 2023 年年末总股本 1,044,178,658 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 12,780,130 股后的股份数 1,031,398,528 股为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7 元（含税），合计派发 141,301,598.34 元。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神马股份	60081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伟	石增辉
办公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电话	0375-3921231	0375-3921231
电子信箱	shenmagufen600810@126.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下属“化学纤维制造业”（分类代码：C28）。

尼龙是重要的高分子材料，为五大工程塑料之一，在庞大的尼龙材料家族中，尼龙6和尼龙66是两大主要品种。凭借着抗震、耐热、耐磨、耐腐蚀等优异的综合性能，尼龙66被广泛应用于民用丝、工业丝、工程塑料、航空航天等领域，是高端瑜伽服、速干服、弹力锦纶外衣、冲锋衣等民用服装的理想材料，也是实现汽车轻量化的重要材料，在汽车发动机、电器、车体，高铁车体，大型船舶的涡轮、螺旋桨轴、螺旋推进器、滑动轴承等部件上有着广泛应用。

据HIS报告，全球尼龙66消费中约41%用于合成纤维，59%用于工程塑料。其中在工程塑料领域中，汽车（45%）、电气和电子（16%）、工业机械（11%）领域占比较高。尼龙66在新能源电动车上的平均使用量，特别是在电池和热管理系统中的应用将大幅增加。利用材料本身的阻燃性能和力学性能，尼龙66可以使用在电池周边的许多零部件上，在满足使用性能的同时，降低起火爆炸的风险；而一些关键的结构性部件，比如电机支架，尼龙66可以代替金属，在满足安全性的前提下，降低整车重量和能耗，并提高续航里程。

在纤维领域中，主要包括工业丝与民用丝，其中工业丝主要应用于轮胎帘子布、汽车气囊丝、工业输送带等领域，民用丝主要应用于服装、包装带等领域。在新能源以及相关领域，尼龙66工业丝同样大有可为。为缓解新能源车重量为胎面带来的压力，可以使用尼龙66制作高强耐用的轮胎帘子布。同时，越来越多的车用安全气囊需求，也为工业丝带来了增长空间。此外，随着风力发电的兴起，尼龙66工业丝还能用于制作风力叶片的脱模布。

近年来，受益于尼龙 66 研发创新和生产技术取得长足进步以及下游应用的快速拓展，我国尼龙 66 行业迎来快速发展时期。根据华安证券研究所预测，尼龙 66 到 2025 年全国需求量有望达 132 万吨，2021-2025 年年均复合增速为 25%；到 2030 年全国需求量将在 288 万吨，2026-2030 年年均复合增速为 17%。其中，中国乃至亚太地区，已成为全球尼龙 66 增长驱动力，2022 年该区域的需求量已占全球 50%以上。

目前，尼龙 66 的生产规模主要集中在美国、意大利、德国、日本、中国等国家和地区，主要生产商有英威达、奥升德、巴斯夫、神马股份、兰蒂奇、旭化成等。全球尼龙 66 头部生产厂商占据绝大部分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较高。产能前五的公司产能占比高达 80%以上，国内厂商中只有神马股份在全球产能前五公司中占有一席之地。

公司属于生产销售型工业企业。公司产业结构上横跨化工、化纤两大行业，通过实施一体化战略，形成了以尼龙 66 盐和尼龙 66 盐中间产品、尼龙 66 切片、工业丝、帘子布、尼龙 6 切片等主导产品为支柱、以原辅材料及相关产品为依托的新产业格局。公司主要产品为工业丝、帘子布、尼龙 66 切片、己二酸、双酚 A、PC，其他产品有环己烷、芳纶纤维、阻燃纤维、原液色丝、尼龙 6 切片、尼龙 6 民用丝等。

主要产品及用途：

#### 1、尼龙 66 帘子布

公司主要生产用于半钢子午胎、工程胎、航空胎等差异化高端尼龙 66 帘子布。公司尼龙 66 帘子布具有单位质量小、强度高、耐疲劳性、抗冲击等优良性能，是生产飞机轮胎、大型工程胎、轿车轮胎的优质骨架材料。米其林、普利司通等世界著名轮胎集团都是公司的重要客户。

#### 2、尼龙 66 工业丝

尼龙 66 工业丝是一种通过尼龙 66 盐连续聚合或切片固相增粘工艺生产的高强力尼龙 66 纤维。公司的尼龙 66 工业丝具有耐疲劳、耐冲击、耐摩擦、强力高等优势，主要应用于轮胎帘子布，其他领域还包括安全气囊、帆布（输送带领域）、脱模布、绳索及织带等领域。

#### 3、尼龙 66 切片

尼龙 66 切片是一种常用的有机高分子材料，具有耐高温、耐腐蚀等优质特性，是制作高强度工业丝、高端民用纤维和工程塑料的优质原材料，被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电器、工程机械、仪表仪器、服装纺织、航空航天等国民经济的重要领域。

#### 4、己二酸

己二酸是一种重要的有机二元酸，能够与二元醇、二元胺发生酯化反应、酰胺化反应等，缩聚成高分子聚合物，主要用于生产聚氨酯及尼龙 66 系列制品。此外，己二酸还可用于生产增塑剂、胶粘剂、高级润滑油和食品添加剂等，在日常化工产品生产中起着重要作用。

## 5、尼龙 6 切片

尼龙 6 是半透明或不透明乳白色结晶形聚合物，由己内酰胺经过聚合反应生产而来，尼龙 6 切片通常为白色柱形片状颗粒，是尼龙工业链接化工原料和下游应用的中间体。针对不同的应用领域，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纤维级、工程塑料级、薄膜级切片。下游注塑应用常见于汽车发动机零部件、电器零部件等，纺丝方面有滤网丝、缝纫线、高档钓鱼线、民用锦纶织品等，应用十分广泛。

## 6、双酚 A、PC

双酚 A，也称 BPA，是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苯酚和丙酮的重要衍生物，主要用于生产聚碳酸酯（PC）、环氧树脂、聚砜树脂、聚苯醚树脂等多种高分子材料。也可用在增塑剂、阻燃剂、抗氧化剂、热稳定剂、橡胶防老剂、农药、涂料等精细化工产品。

PC 作为五大通用工程塑料之一，具有透光性好、抗冲击强度高、韧性大、电绝缘性好、使用温度范围宽和尺寸稳定性等优异的性能，广泛用于建筑板材、汽车零部件、医疗器械、航空航天、电子电器、光学透镜、LED 照明等领域，应用范围非常广泛，并且有替代其他工程塑料产品市场空间的趋势。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1,442,197,458.38	28,273,401,675.80	27,353,886,076.36	11.21	25,886,767,20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30,886,001.74	8,094,566,171.65	7,510,627,190.30	-3.26	7,700,539,162.59
营业收入	12,919,403,868.46	14,572,194,708.92	13,558,842,070.25	-11.34	13,588,728,18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374,861.08	398,735,524.43	426,771,613.03	-69.06	2,132,310,64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084,882.85	377,673,727.76	405,709,816.36	-83.56	2,095,470,55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070,254.01	960,632,899.60	848,874,112.83	-69.28	1,299,173,596.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5.05	5.69	减少3.5个百分点	33.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38	0.41	-68.42	2.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38	0.41	-68.42	2.28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72,870,984.19	2,896,030,611.22	3,762,543,714.44	3,487,958,55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22,064.92	-14,483,181.42	105,263,854.79	53,016,25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294,725.25	-14,736,890.34	94,061,681.23	-1,245,72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79,825.84	-245,899,186.96	-333,277,459.13	862,167,074.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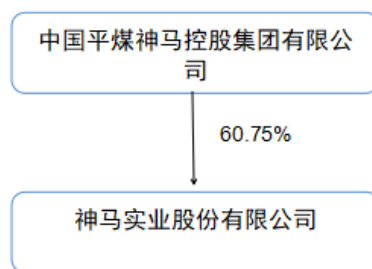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8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73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13,591,671	634,345,487	60.75		质押	141,648,000	国有 法人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	24,834,231	36,548,258	3.50		未知		国有 法人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 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2,626,030	12,626,030	1.21		未知		国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8,117,910	8,117,910	0.78		未知		境外 法人
BARCLAYS BANK PLC	6,159,808	6,631,465	0.64		未知		境外 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82,843	4,482,843	0.43		未知		其他
王越平	395,600	4,328,395	0.4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12,713	3,312,713	0.32		未知		其他
杨素芹	844,600	3,274,600	0.3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林云方	-430,000	2,870,000	0.2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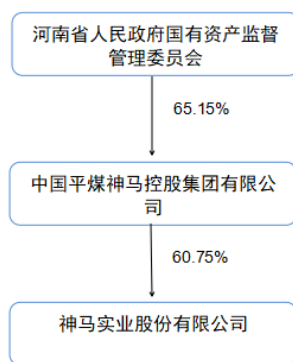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 月 1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审委 2023 年第 7 次工作会议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38 号），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完成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发行数量 3,000.00 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6,364.72 万元。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0182 号）。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完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登记、托管工作。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74 号”文同意，公司 30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神马转债”，债券代码“110093”。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1 经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河南省平顶山市尼龙新材料开发区（平顶山中国尼龙城核心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尼龙材料中试基地有限公司，建设中试基地项目。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全部由本公司现金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0%。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新增平顶山神马尼龙材料中试基地有限公司。

1.2 经 2023 年 6 月 2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股权并受让部分认缴出资权的议案》，公司收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所持神马普利 9.75% 股权，三梭房地产所持神马普利 18.95% 股权，并拟以零元价格受让尼龙科技拥有的神马普利 20.56% 注册资本（出资未到位，对应认缴金额 4557.17 万元）的认缴出资权，其他股东方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对神马普利持股比例将由 5.61% 上升至 54.87%。该项交易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交易前，神马普利是公司的参股子公司，股权交易后，神马普利将从公司参股子公司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神马普利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新增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1.3 经 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收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所持融资租赁公司 100% 股权。该项交易经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交易事项完成后，融资租赁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新增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 经 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将持有的遂平公司 100% 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36,326 万元人民币，其中出资到位 24,000 万元部分以评估值为依据定价，未出资到位 12,326 万元部分以零元价格转让给受让方）转让给本公司关联方河南平煤神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该项交易经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动，遂平公司财务报表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减少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

1.5 经 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中平神马（福

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将持有的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6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关联方河南平煤神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参股方福建铭弘实业有限公司放弃上述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60%股权的优先认购权。该项交易经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公司不再持有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动，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减少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 经2023年8月21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河南省平顶山市石龙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筹建40000Nm<sup>3</sup>/h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龙安化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700万元，全部由本公司现金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00%。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新增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